

根据校党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3年3月27日至4月27日，校党委巡察一组对附属第二医院党委开展了巡察，并于2023年6月26日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扛起巡察整改的主体责任

（一）提高思想认识，强化政治担当。院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关于教育科技人才及卫生健康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福建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6月28日，院党委召开党委会，认真落实校党委关于巡察工作的要求，专题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7月5日，院党委召开巡察整改工作部署会。8月29日，召开主题教育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全体班子成员结合巡察反馈意见，认真对照检查，主动认领问题，深刻剖析根源，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进一步强化党委领导班子带头整改落实的政治担当。

（二）加强组织领导，压实整改责任。6月28日院党委成立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党委书记胡建达任组长，院长许建华、党委副书记林建清、纪委书记黄淑忠、副院长曾红华任副组长，班子其他成员为成员，下设整改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督促落实。党委书记作为整改“第一责任人”，亲自部署整改任务，亲自协调难点问题，亲自督办重点问题。班子成员主动认领任务，以身作则，靠前指挥，将“一岗双责”落到实处。院纪委全程跟

进掌握巡察整改进度和质量，传导压力，压实责任。

（三）形成工作合力，拧紧整改链条。院党委认真研究制定整改工作方案，确定整改措施，明确牵头领导、牵头部门和整改期限。院党委建立日常沟通协调和联络对接机制，集中整改阶段共召开党委会或专项推进会议 6 次，及时掌握整改落实进度，逐一审议问题整改进度，逐一推进重点难点问题，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

在巡察整改过程中，院党委及时请示报告，自觉接受监督。校纪委、党委巡察办、组织部、巡察组等部门给予精心指导，提出精准意见，实现同向发力、同题共答。

（四）坚持统筹兼顾，推动成果转化。院党委将巡察整改与扎实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结合起来，与实施“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结合起来，坚持把巡察整改融入日常工作、融入综合改革、融入全面从严治党 and 班子队伍建设，一些困扰医院改革发展的堵点难点问题得到了有效的改善，全院干部队伍精气神得到提振。

经过集中整改，目前巡察反馈问题 37 个方面的 100 个问题，完成整改 95 个问题，正在整改 5 个问题，整改完成率 95%，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48 项。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聚焦基层贯彻落实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省委工作要求情况方面

1. 关于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有差距的问题

(1) 针对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主体责任认识不清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2023年7月修订了《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明确院党委对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负主体责任；党委书记是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第一责任人，主要职责是审定学习计划，确定学习主题和研讨专题，提出学习要求，主持集体学习研讨，指导和检查中心组成员学习。2023年开展交流研讨12次。

(2) 针对学以致用转化不足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落实“第一议题”制度，2023年以来学习24次，推动学习常态化制度化；制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安排，及时学、跟进学、研讨交流学，持续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出台《关于建立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批示精神落实机制的工作方案(试行)》，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关于教育、卫生、科技、人才与健康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论述，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建立工作台账。

二是结合医院中心工作制定政治理论学习要点。印发《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2023年教职医护员工政治理论学习重点内容》，每月发布政治理论学习内容，把政治、经济、卫生健康、

教育、科技、人才、管理、文化、法律等最新的方针政策列入学习范围，不断提高教职医护员工理论学习自觉性和实践主动性。

三是开展政治理论学习检查，推进常态化长效化。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将未能及时学习的内容通过自学的方式进行学习，2023年7月25日集中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分别于8、12月开展科室、党支部政治理论学习记录本检查，把监督抓在日常，规范和提升政治理论学习质量。

四是开展调查研究。主题教育期间开展党建、绩效考核、学科建设、教学科研、医疗服务、人才队伍、廉洁文化、成本控制等9项课题调研，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访谈式、跟踪式、督导式调研近百场，梳理提出39个具体问题及74条对策，推动调查研究成效转化为推进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实际举措。

2. 关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有差距的问题

(1) 针对教育评价改革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完善教师科研评价体系。制（修）订医院《科技奖奖励规定》《专利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论文奖励制度》，实施科技项目配套奖励，启动科研成果绩效方案论证；结合不同学科、岗位特点，对教职工科研评价形成量化指标；对论文投稿、经费支出实施分类评价、同行专家评价；在课题申报、评审、验收等环节严格落实科研绩效同行专家评议。

二是严格落实教授上课制度。制定并落实《学院课程安排管理办法》，将上课制度落实情况等纳入教研室主任考核。各教研

室按要求在 2023-2024 学年第一学期为本教研室教授、副教授安排至少 1 次课程。

三是建立健全学生评价体系。修订完善并执行《第二临床医学院研究生综合素质测评办法》《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试行)》《研究生奖励管理办法(试行)》，按规定将学生的德智体美劳纳入本科生、研究生综合素质测评体系，将学生的成绩排名、综合测评排名、论文发表情况列为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评选条件。

四是规范执行学生评优评先程序。评优评先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落实班级推荐、会议研究、学院公示流程，今年以来未发现违规情况；针对个别评优评先不规范的情况，8 月 15 日，对原带班辅导员进行批评教育，该辅导员提交书面检讨，现已离职。

(2) 针对教育教学中心地位不凸显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党委每月至少研究一次教育教学工作，及时传达落实、部署学校、学院教学工作安排，强化教学管理制度的建设。7 月以来，有关教学工作的议题 23 项，其中 7 月研究选送 2023 年福医优秀教师、优秀教育工作者名单候选人、调整医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及 2024 年学术型研究生导师招生指标；8 月审议教师节评优办法、调整科主任考核教学指标及升级东海教学区教室教学设备；9 月审议第二临床医学院教学督导组、成立临床技能培训督导组及设立第二临床医学院教育教学研究项目；11

月审议成立第二临床医学院课程思政小组、研究生教育教学督导办法和调整研究生教育教学督导组名单；12月在党委会上会传达福建医科大学第九次本科教学工作会议精神、审议立项2023年院级教育教学研究项目；2024年1月审议《福建医科大学第二临床医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院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福建医科大学第二临床医学院2020级“5+3”学生医患沟通竞赛方案》。

二是修订《第二临床医学院听课制度》，规定听课指标，动态调整党政领导干部听课名单，采用提前通知、消息提醒、线上评价等方式确保听课任务完成。

三是制定博硕士研究生培养计划，帮助学生发展在研究领域的专业技能和知识，增强创新思维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鼓励学生参加各类竞赛，今年以来获得国家级竞赛三等奖1人次、省级竞赛二等奖1人次、校级竞赛二等奖1人次。

四是修订《第二临床医学院研究生导师招生指标积分制实施办法(试行)》，研究生论文盲审不合格的导师暂停下一年度招生，评阅质量不高的给予相应扣分。9月份完成毕业论文院内盲审6篇，督促导师根据专家评阅意见指导学生修改，提高论文质量。

五是加强教学管理，完善第二临床医学院教学督导组、成立临床技能培训督导组，调整研究生督导小组，推进本硕博培养过程监督，提高培养质量。

六是推进教师队伍建设，开展多样化教学培训与学习。组织教研室全体成员进行暑期教师研修学习，开展学院师德师风暨纪

法教育周系列活动，参加福建医科大学“一流”课程建设与应用、研究生导师培训、全国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等学习活动，累计参与培训 800 人次。

(3) 针对推进“三全十育人”综合改革不够有力的问题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成立“三全育人”工作领导小组。制定《第二临床医学院“三全育人”实施方案（试行）》，建立党委统一领导、部门分工负责、全员协同参与的责任体系，聚焦“十大育人”方面工作，积极探索育人育才和党团引领、教育教学等工作对接融合模式，构建协同育人工作机制。

二是推进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每学期初落实“开学第一课”，党委书记、院长带头上好思政课；结合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上好行走的“思政课”；组建第二临床医学院课程思政小组，各教研室设置课程思政负责专员，组织学院教师参加课程思政建设培训，将课程思政列为教学档案检查必查内容，推动院内课程思政示范项目建设，12 月立项院级课程思政示范项目 3 个。申报校级本科课程思政示范项目 1 项。

三是健全心理育人工作机制。完善学院心理健康工作办法、心理危机预防和干预制度，构建宿舍长—心理委员—辅导员联系体系，明确心理委员职责。举办心理委员培训，提升朋辈心理工作队伍的能力和水平。开展心理健康普及教育、摸排评测、关怀疏导，每月更新心理预警库台账，每 2 周邀请泉州市第三医院心理咨询师为学生心理咨询，5 月心理健康月完成 182 位毕业生心

理健康摸排、开展心理健康知识学习系列活动,10月以来开展宿舍心理解压活动3场。

四是加强网络育人平台建设。组织开展宣传工作培训,指导师生提高宣传思想工作的意识和能力;依托网络名师工作室、“附二小火车”微信公众号,紧跟理论热点,关注理论动态,做好理论教育和价值引领。

五是开展2场访企拓岗专项行动,举行多场就业、考保研等研讨交流,及时发布招聘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政策性岗位、征兵等信息,拓宽学生就业渠道。2023年毕业生182人,已就业171人,就业率93.96%。

3. 关于引领医院高质量发展还有差距的问题

(1) 针对现代医院治理能力有待提升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发挥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指挥棒”作用。将CMI值、出院患者手术占比、四级手术占比、微创手术占比等指标纳入科室医疗服务能力考核,并与科主任考核、工作量绩效挂钩。坚持目标导向,对失分项目进行重点监控,每月线上、线下通报“国考”采集数据,2023年全院CMI值0.91、出院患者手术占比37.92%、四级手术占比23.43%,微创手术占比23.02%,手术并发症发生率0.52%。扩大单病种和临床路径管理,目前累计560个病种。出台《抗菌药物医嘱点评不合格病历处理规定》,持续改进合理用药水平,抗菌药物使用强度逐渐下降。提高室间质量评价参与率和合格率。

二是提升医院信息化建设水平。成立信息项目管理小组，明确责任人，制定实施计划，把控项目进度；建立信息项目管理规范，实行项目立项申请审批，邀请信息行业专家对拟采购项目进行评审论证，对项目建设内容、合同有关协议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估验收。建立信息系统巡检机制，各科室设立信息联络员，每两周收集各科室系统新需求及存在问题，安排工程师下临床定点排查，建立需求与问题台账，对帐销号。目前收集信息系统新需求及系统问题 247 条，已基本解决落实，信息系统运维服务效率得到提升。2023 年 8 月，医院顺利通过 2022 年度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五级评审。完善医保慧控系统的功能开发和应用，目前医保规则基本实现及时维护提醒，落实稽核系统事前、事中提醒及事后分析。

三是提升设备使用管理精细化程度。2023 年 7 月启用医用设备全生命周期软件，优化设备全流程工作效率；加强贵重医疗设备考核，评价范围覆盖全院所有 100 万元以上大型仪器；加强对新购置贵重医疗设备的评价，评价结果作为设备年度预算、申购的重要依据。

四是重新定位审计职责。制定医院《内部控制实施办法》，贯彻落实《内部审计工作实施办法》等规定，明确规定审计处不再参与发票报销环节的审核及工程预算编制的执行，保持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和客观性，负责预算审核、造价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履行审计监督职能。

(2) 针对学科建设成色不足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推进重点学科建设。2023年新增1个国家级、7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分别制定3个国家级、17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三年学科建设方案，国家级、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建设资金1:1配套。

二是设立院内扶持学科，系统推进临床医学检验中心、生殖医学中心以及公共实验平台建设，打造“雁阵式”学科群。积极对接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中山眼科中心、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等高水平医院帮扶共建。

三是新增1位福建医科大学学科方向带头人(血液病方向)；完善医院学科带头人遴选标准，商请学校支持部分学科学术带头人需求，制定医院学科带头人引进方案，公开招募引进部分学科带头人。今年以来引进高水平团队(人才)3个。

四是与省科技厅联合设立科技创新联合项目，从2023年开始连续5年每年投入2000万元资助项目，于2023年11月完成项目申报，并推荐138项参与立项评审。与泉州市科技局共同设立卫生联合项目并立项20项。启动2024年度国自然申报工作，下达各科室国自然申报任务指标，邀请多位国家杰青、优青获得者指导国自然基金申报、标书撰写、标书评审，举办近30场科研讲座、沙龙，激发全院科研热情及提升国自然申报书质量。2023年获得国自然项目4项，骨科俞海明团队获国家重点研发项目子课题1项。

五是提升科研平台支撑能力。整合院内实验室资源，东海院

区中心实验室建成并已投入使用，继续与泉州医高专动物实验中心及公共科研平台的紧密协作共享；建设4个省级科研平台和10个专病数据库，支持内分泌与代谢病科、神经科、麻醉科、肿瘤科建立科研平台。

六是加快临床医学研究步伐。印发医院《临床医学研究中心项目经费管理制度》，完善IIT项目立项等流程54项；开设临床研究咨询门诊，召开临床研究与创新转化系列讲座，充实临床研究队伍；加大横向课题投入，设立专项科研经费用于临床研究，参加广州临床研究产业交易会，主动对外承接临床研究项目，2023年完成横向课题立项7项，金额104万余元；推进重点学科开展IIT研究，现已提交申请23项。通过福建省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机构首次监督检查，增强GCP研究能力，筹建新专业组GCP，建设GCP信息平台，推进I期药物临床试验培训及基地备案工作，2023年GCP临床项目24项，金额近1400万元，是2022年立项金额的6.6倍。

七是规范专利管理。印发医院《专利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对专利申报作相关规定，未按要求署名单位的不予认定及报销。接收院内拟转化专利18项。

（3）针对破解发展的瓶颈问题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积极破解发展瓶颈，争取有利政策、社会资源，促进医院高质量发展。7月19日，泉州市人民政府与福建医科大学、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签订合作共建福建医科大学泉州湾

研究生科创实践基地和国家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协议，成立落实市校院合作共建工作专班，全力推进学校泉州湾研究生科创实践基地学校项目和台商院区项目建设、整体托管泉州医学高等专科学校附属人民医院、疏减优化调整鲤城院区功能、规模；明确台商院区临床诊疗、预防保健、健康管理、应急救援、人才培养、教学培训、科学研究、康复医养“八位一体”的功能定位。

二是对接国内顶尖高水平医院帮扶共建。与中山大学眼科中心签署合作共建国家重点临床专科（眼科）协议，与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签署《紧密型医联体暨国家省级区域中心建设项目协议书》以及帮扶乳腺外科、神经内科、泌尿外科建设方案。推进与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签署战略共建协议。

三是深化医院医联体建设成效。2023年6月，医院加入“丰泽区卫生健康红色矩阵”，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以党员志愿服务队为主体，依托“党建+邻里中心”等载体，举办6场高质量的义诊送健康活动；与基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加强结对共建，助力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7月，出台医院《医联体医师管理暂行规定（试行）》，制定名医工作室、双科主任工作规则，强化医师管理。全年义诊9420余人次，把诊断、检查、治疗等一站式服务送到百姓家门口。截至目前，医院与48家医院建立医联体，组建13个专科专病医联体（覆盖140家医疗机构），设立名医工作室8个，实行双科主任制科室4个；开展远程医疗协作，2023年远程影像（钼靶）检查524次。为加强医联体单位间的沟通与合作，提高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促进医疗卫生事

业的发展，2023年11月起，开展“党建映初心 惠世医联行”活动，目前已走访医联体单位6家。

(4) 针对为民服务质量不够高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提高诊疗质量改进效果。树立目标和结果导向，将CMI值、四级手术、微创手术列为核心指标，实施考核和激励，每季度公布各专科、各医疗组排名，四级手术占比、微创手术占比均有提高。

二是持续推进DRG收付费管理。举办4场次DRG收付费及首页规范填写相关知识培训会，加强病案首页质控，确保诊断和手术编码准确性；每月开展DRG病案首页专项质控，重点稽核超支结余、高低倍率、未入组等病案；每月进行DRG执行情况分析与通报，逐步改进。

三是落实国家、省卫健委全面提升医疗质量行动(2023-2025年)。明确责任分工，细化落实举措，提升基础质量安全管理、关键环节和行为管理、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水平。实施2023年国家医疗质量安全改进目标，制订执行清单，实行专项推进和信息实时监控，每季度召开医疗质量安全会议，每月、每季度、每半年定期监控医疗质量安全运行数据，提出持续改进措施，改进目标取得初步成效。

四是提升患者就医体验。开展改善就医感受提升患者体验主题活动，举办场培训，增强医务人员医疗服务意识和能力；简化就医流程30个，设立生殖医学中心、疑难罕见病诊疗中心、老

年一体化门诊、甲状腺乳腺疾病诊疗中心 4 个一体化门诊，深化老年友善医院建设，落实军人军属优先；有序推进鲤城院区环境装修改造。

开展“赓续惠世精神、守护百姓健康”主题活动，围绕职业精神大学习大讨论、提高医疗服务能力、全面提升医疗质量、岗位大练兵、技能大比拼、换位体验走流程、征集服务“金点子”、就医流程再优化、我为群众办实事、“美丽院区”提升行动、践行“展仁德风范、护百姓健康”新风正气福建“名片”活动等十大任务，延广度、拓深度、提温度，引导医护人员根植“以病人为中心”“视患者如亲人”的理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提高人文医院建设成色。

持续开展门诊患者访谈、出院患者电话回访、公众号推送测评问卷等多种满意度调查，加强服务缺陷管理，落实三级反馈整改机制，压实科室责任人管理责任，提升患者就医体验。4 月以来，现场访谈门诊患者 3510 人次，平均满意度 95.129 分；电话回访出院患者 4415 人次，平均满意度 95.387 分。4 月-12 月两院区投诉接待室现场化解患者问题 848 件。

2023 年在省第三方患者满意度测评中我院总体满意度 92.771 分，较 2022 年提升了 2.164 分，在全省 188 家二级以上医院中排名 78 名，较 2022 年前进了 65 名。

五是规范收费管理。成立医院价格管理委员会，完善《新增和修订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申报流程》《2023 年医院医疗欠费暂行管理方法》等制度，规范和引导医疗收费行为。设立医疗服务

收费“三单相符”稽核岗，“人工+信息化”稽核医疗收费，做到事前有预警、事中有监督、事后有跟踪；通过电话、微信群组、面对面沟通等指导临床、医技科室规范收费；对“三单不符”稽核问题进行督促、通报，与绩效挂钩；对全院医技服务项目打包收费自查自纠，建立工作台账。

六是扩容门诊资源。整合门诊诊室资源，两院区增加 20 个门诊单元；动态调整门诊号源，原则上不限号，每个专业安排副高及以上职称专家下午、周六上午坐诊，其中下午副高以上职称的专家门诊每月由 755 个门诊单元增加到 962 个门诊单元，返聘专家每周至少安排 2 次门诊（其中下午至少 1 次），最大限度满足患者需求。东海院区新开设了 4 个一体化门诊，包括老年一体化门诊、疑难罕见病诊疗中心、甲状腺乳腺疾病诊疗中心、生殖医学中心，增设了东海门诊外科操作室。药房实行弹性排班，中午值班，下午延迟 1 小时下班；采血处下午延迟 30 分钟下班。

4. 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1) 针对责任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增强责任意识，落实“2111 工作制度”、意识形态“八个纳入”。召开 2 次意识形态专题会议，分析研判师生思想政治教育与安全稳定工作；6 月召开宣传思想工作会，部署 2023 年宣传思想工作；党委会分析研判网络舆情 3 次、研究意识形态相关议题 4 次；8 月、12 月组织自查自纠、专项督查。按要求定期开展师生思想动态摸排、阵地排查工作，做好学生入学、见实

习阶段前思政教育、毕业生离校思政教育。

二是加强领导班子成员年度述职报告的审核把关，按要求补充完善 2019-2022 年度领导班子成员述职报告，确保纳入意识形态工作内容。

三是举办讲座讲授《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网络舆情引导实务》，修订《应对突发事件舆情处置应急预案》，印发《网络宣传员队伍管理办法（试行）》。

四是组织 2 场文件制发、保密知识培训，提高管理人员职业素养；印发《规范性文件管理规程》，严格拟稿制发流程和审核工作；涉密文件专人负责，严格管理涉密文件。

(2) 针对阵地管理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按时更新宣传阵地内容**。医院官网专人负责、专人管理，进行实名认证；动态更新医院官网栏目内容，每月至少一次，杜绝出现内容不准确、栏目无内容、时效性不强等，确保网站内容的时效性、准确性和严肃性；院办公室、宣传部、信息中心每月督查并作通报。

二是**加强对院务公开栏的管理**。院务公开栏统一设置在东海南院区，职能处室、业务部门按规定落实公开，院办公室安排专人定期督查，对不按时更新的情形通报处理。

三是**修订完善“一会一报”工作制度**。制定《医院工作人员应邀担任相关活动报告人审批备案管理规定（暂行）》，强调“一会一报”的重要性；完善线上审批流程，规范哲学社会科学类、

研讨会等相关活动审批。

四是完善继续教育学习班办班流程。8月起制订并实施办班新流程，认真审核办班材料，避免出现合并办班情形。巡察反馈以来，未发现合并办班的情况。

5. 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意识不够强的问题

(1) 针对医疗安全生产管理不够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对相关科室、人员进行处理。针对东海院区 MRI 室磁吸安全事件，扣发 CT/MRI 室、科室负责人、当事人一定的绩效。2023 年 11 月、12 月先后印发《医疗质量管理处理补充规定（暂行）》《医疗纠纷责任追究办法（2023 年修订）》《强化医疗纠纷预防与应急处置化解工作方案》，进一步完善问责依据。

二是强化核心制度学习和培训，建立健全医疗质量安全考核奖惩机制，狠抓医疗质量安全。制定《医疗质量安全检查和公示制度》，成立院级医疗质量安全质控小组，医务部带队巡查临床、医技科室，督促整改并定期进行“回头看”。落实患者安全专项行动，进一步维护患者健康权益，保障患者安全，提升医疗机构患者安全管理水平。

三是聚焦关键环节及手术质量安全。规范四级手术多学科会诊，做好术前、术中、术后手术关键环节的质控。更新手术安全核查表，落实四级手术术前多学科讨论，严格执行手术分级管理，四级手术术后随访，在两院区手术科室上墙《医疗机构手术质量安全管理示意图》，各科室组织医务人员常学常看，将医疗质量

安全意识烙印在诊疗行为全过程。

(2) 针对与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存在风险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对与社会资本合作购置并安装在我院的医疗设备进行盘点、验收、移交，符合条件的已验收入库，严格按照医院设备管理制度管理。

二是定期做好全院资产盘点，9月启动年度医疗设备盘点。

三是修订《医疗器械使用质量安全管理手册》，规范执行医疗器械采购、查验、存储、养护等措施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四是2024年2月19日党委会研究决定对时任设备处负责人予以诫勉。

(3) 针对疫情防控任务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做好新冠病毒感染“乙类乙管”常态化防控。及时传达、严格落实上级新冠疫情防控有关要求，执行率100%；第一时间更新调整防控方案，明确职责分工和流程，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组织专家参加省、市疫苗接种不良反应培训与专业讨论。

二是加强传染病防控体系建设。9月20日起按规定将猴痘纳入乙类传染病管理；进一步规范预检分诊、发热门诊和肠道门诊设置管理工作，做好登革热防控工作。2023年4月以来，组织季节性传染病、呼吸道传染病、肠道传染病、猴痘、登革热等培训累计21场。

三是强化综合应急演练，组织应急队伍培训。5月，省级紧急医学救援五队率先在省内开展 ECMO（体外膜肺氧合）野外抢救医疗救援演练，设置地震灾害救援、心肺复苏、野外手术实操、消防安全、应急疏散、后勤保障等6个科目，锤炼了野外条件下的紧急医学救援和安全保障能力。9月，实施创伤大出血急救实战演练。11月，省级紧急医学救援五队开展本年度第二次野外综合应急演练，开展剖腹探查术、胸腔闭式引流术、气管切开术等一系列外科手术，同时结合每年防灾减灾周宣传活动，开展心肺复苏比赛和地震应急处置演练。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方面

1.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不到位

（1）关于党委主体责任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党委会集中学习院党委《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强化党委履行主体责任以及党委班子成员落实具体任务的意识；按规定每半年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2023年11月27日召开下半年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议，传达学习《省委巡视整改成效评估工作办法（试行）》等文件精神 and 校党委对巡察整改工作的要求，审议院党委关于巡察整改情况报告、关于落实2022年度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研究部署“1+X”专项督查工作。

二是制订《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跟踪制度（试行）》，进一步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三是按规定于年底向校党委书面报告上一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

(2) 针对纪委落实监督责任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制订《关于医院纪委进一步深化“三转”的工作方案》，全面梳理、退出非主责主业的议事协调机构，集中精力抓好主业主责；突出监督的再监督，着力提升纪检干部履职能力，巩固深化“三转”成效。

二是充分发挥纪委专责监督的作用。印发《医院纪委 2023 年工作要点》，参与制定《关于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建设的实施办法》，与医院党委贯通协同推进“四个监督”统筹衔接。政治监督方面，围绕季度政治监督主题，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情况等监督检查；聚焦配合开展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巡察反馈问题落实整改和主题教育整治整改开展政治监督，深入分析研判医院政治生态，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日常监督方面，2023 年共发出监督检查工作提醒函 6 份，督促职能部门整改问题 7 个，督促建章立制 9 项，强化职能部门落实主体责任；制定《医院纪委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工作办法（试行）》，《医院中层干部廉政档案管理暂行办法》，强化选人用人监督；制定《关于健全“1+X”监督机制的实施办法》，每半年召开专题会议，2023 年职能处室移交职能监督发现问题线索 1 件。专项监督方面，开展医疗质量安全、安全生产、行政管理部门效能满意度、研究生复试录取、“四风”问题、“点题整治”等专

项监督；开展医院供应商廉洁建设、医药领域腐败风险点信息汇编、职能部门廉政风险排查等专项工作。基层监督方面，动态更新“两员”、纪委委员和支部纪检委员信息，建立“医院纪检队伍工作群”，定期开展学习教育，组织开展参观见学活动 3 次，充分发挥基层纪检委员“前哨”作用，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

三是加强纪检干部队伍建设。推进主题教育与教育整顿结合融合，组织召开专题学习会 43 场，开展廉政家访 5 人次，开展业务专题培训 6 次，外出参观学习 12 场次；围绕教育整顿开展 2 轮自查自纠，查摆问题 52 个，制定整改措施 82 条，以可视化清单督促落实整改，确保教育整顿取得实效；制定医院纪检干部“负面清单”和行为规范，严格管理纪检干部“八小时内外”行为，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干部队伍。

2. 关于廉政风险防控不够有力的问题

(1) 针对内控机制建设存在缺漏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及内部控制工作小组，2023 年 8 月召开单位内部控制工作会议，开展内部控制评价，进行 2023 年度风险评估，排查风险点，制定风险应对措施。9 月制定《医院内部控制实施办法》，修订单位内部控制工作手册。

二是提高重点科室、重点岗位廉政风险防控意识。2023 年 6 月对有较高廉政风险的科室主要负责人开展廉政提醒谈话 1 场次，切实增强廉洁自律意识，抓早抓小、防微杜渐；12 月常态

化组织重点科室中层干部召开廉政谈话会议 1 场次。督促各职能处室、业务部门进一步梳理完善业务（权力）运行流程图、查找廉政风险点和制定风险防控措施，对风险等级较高的业务不定期开展专项督导。督促职能部门建立健全机制 1 项；督促 6 个职能部门梳理风险隐患，严把廉政风险点质量审核关。

三是向部分重点科室发送工作提醒，要求科室定期召开廉洁教育专题会、做好会议记录和人员签到。科室负责人结合“业务（权力）运行流程图”风险点，对不同岗位的工作特点，有针对性地做好个人廉洁从业教育和业务运行风险防控，签订《工作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2）针对项目采购与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规范合同管理，杜绝印章、日期等合同要素不全的情形再次发生。7 月出台《医院医药代表备案管理办法（试行）》，8 月修订《医院采购合同管理办法》，全面推进法律顾问制度，医院涉法事项、诉讼案件和大金额采购项目合同等需备有法律意见，维护医院合法权益。

下半年开展全院合同自查 1722 份，其中设备类 787 份、信息类 453 份、总务类 298 份、保卫类 83 份、基建类 16 份、其他类 85 份，未发现合同不规范问题。

为进一步加强医院政府采购队伍建设，提升采购业务人员的政策理论水平、职业道德素养和业务工作能力，2023 年组织了院内大型培训 1 场、采购职能处室科内培训 5 场，参加省级采

购培训 5 场，参训人员约 100 人次。

为规范和加强医院采购合同管理工作，维护医院合法权益，防范采购合同风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福建医科大学合同管理办法（试行）》《福建医科大学政府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内控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修订了《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采购合同管理办法》。

二是规范采购流程管理。9 月组织采购科室学习《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办法》，规范采购流程管理。自查院内 2023 年下半年采购项目 1469 项，其中设备类 795 项、信息类 472 项、总务类 27 项、保卫类 88 项、其他类 87 项，未存在采购化整为零风险问题。

三是上线采购内控管理平台，细化总务后勤采购流程和风险防控点，提高采购管理的专业化和精细化程度；严格根据各科室的年度采购预算，汇总同品目集中招标采购，无预算不予采购。

四是严格租赁项目的采购方式。9 月举行培训座谈，宣传贯彻采购政策最新动向，规范执行租赁项目采购。针对巡察反馈指出的荣兴停车场租赁问题，该合同期限截至 2024 年 6 月 15 日，合同到期后将予以终止。

（3）针对经费开支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规范劳务费发放。组织集中学习、严格落实《关于进一步规范省直单位考试评审等劳务费执行标准的通知》（闽财行

〔2016〕8号）、《福建医科大学咨询评审等劳务费支出管理办法》（闽医大〔2019〕289号）等规定，收回违规发放的评审费9人次1800元。

二是修订医院加班餐费管理制度。9月印发《医院工作餐管理暂行办法》，严格医院工作餐费财务报销管理。

三是规范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班子成员工作补贴发放。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工作补贴已由原来的每人每月120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600元，取消支部小组长电话费补贴。

（4）针对印章管理存在风险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印发《医院印章使用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版）》，明确不同类别用印审批手续流程，明确特殊或紧急情况用印流程及审批手续，进一步严格印章使用。

二是加强印章管理人员业务培训，7月加强印章管理人员业务培训，严格把关，规范用印，登记留痕。每季度自查自纠，交叉检查，杜绝盖人情章。

（5）针对接受社会捐赠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修订《医院接受捐赠及捐赠项目冠名管理办法》，严格捐赠流程，捐赠资产入库统一管理。

3. 关于作风建设不够严实的问题

（1）针对工作作风亟待改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规范述职报告表述。审核修改 2019-2022 年度领导班子及个人述职报告，规范做好年度述职报告撰写。

2023 年 8 月 29 日，医院召开党委领导班子主题教育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及班子成员紧扣主题，对照 6 个方面突出问题和 12 条具体要求，以及学校巡察反馈问题，结合自身分管工作进行认真反思，坚持问题导向，强化问题意识，挖掘思想根源，深入具体地进行党性分析，并逐项提出整改措施，达到了提高思想、改进作风的目的。

二是规范处分决定发文。党委会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处分违纪党员批准权限和程序规定》，修正不合规的文件。

三是严格公文制发审核把关。落实《党政机关公文处理工作条例》，印发《医院规范性文件管理规程》，规范文件拟稿、制发流程和审核工作。邀请学校党办校办、泉州市委办文电科专家来院作《提笔能写，善抓落实》《公文和保密工作实务》《公文处理实务》专题培训，提升干部职工对文秘工作、公文处理的认识，增强文件制发的严肃性。

四是更正有关文件存在的不规范问题，7 月重新印发《医院反恐应急预案（修订版）》《医院防范邪教组织活动工作方案》《医院群体性事件应急预案》。

五是及时修订相关文件。修订印发《医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医德医风教育的暂行办法》《医院医务人员医德考评实施办法》。

六是规范公车申请使用和公务接待审核。院办公室负责全院公务车辆调配使用，车辆实行定人、定车、定责任、定点停放，

规范用车申请流程。院办公室和院纪委不定期对公车行驶、维修、加油等运行情况进行督查，严格按照“派车单”使用车辆，严禁“无单派车”行为，规范公务用车出行，定期核验车辆行车里程和用油数量是否匹配。

严格公务接待审批，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范围、用餐标准、陪餐人数；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培训；不定期对违规公款吃喝、餐饮浪费等典型案例，进行通报曝光，起到警示教育作用。

(2) 针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依然存在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加强理论联系实际。修订《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明确要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有效改革举措。制订《关于建立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机制的工作方案（试行）》，要求提出具体落实意见，进一步强化理论转化为具体工作举措的机制。

二是修订《医院信访工作制度》，进一步规范信访行为，确保信访工作有效、有序开展。

(3) 针对师德师风和医德医风建设存在薄弱环节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对相关人员进行处理。针对“个别科室医生引导患者至私人诊所就诊”问题，扣发当事医生绩效，年终医德考评扣分，取消当年评优评先资格，年终终止返聘；针对“让患者到院外购买营养素”问题，对当事人进行约谈，批评教育，暂停执业1个月，扣发一季度绩效。

二是健全行风管理制度，完善行风教育、管理监督、激励约束、问责处理链条。《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廉洁从业九项准则》作为岗前教育、业务培训、晋升前培训等各级各类教育必学内容。行风融入日常诊疗行为全过程，将行风建设落实情况列入每月医疗质量安全检查必检项目，外购药品管理纳入医院日常质量安全管理 和药事重点监测内容。

三是强化科研诚信管理。从科研经费设立、论文投稿、科研诚信问题及处理，落实科务小组机制、课题组负责人和通讯作者负责制。2023 年 9 月修订医院《科研诚信建设管理办法》，完善科研失信问题的管理和处理，对涉嫌科研诚信的庄某某给予行政警告处分、全院通报批评、追回绩效、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取消评优评先资格 1 年；给予王某某全院通报批评、撤销岗位等级晋级、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取消评优评先资格 1 年。召开科研诚信宣教会 10 余场，案例警示教育 5 场，强化科研人员诚信意识。

四是学术不端自查。6-8 月组织开展以科室为单位的论文学术不端自查和挂名现象清理工作，对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一作或通讯（含并列）署名我院发表的所有论文开展学术不端问题 和无实质学术贡献挂名清理。自查主动上报 2 篇问题论文，追回 论文版面费和绩效奖励，9 月撤销陈某某、刘某某岗位等级晋级。

五是按规定调整医院师德师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实施师德师风“一票否决”制，考核须征求纪委综合室、行风办、服务中心等部门意见。7 月开展师德集中学习教育，9 月举办纪法教育

周。对巡察反馈指出的教师师德师风考核结果规范进行核改。

六是推动廉洁文化建设走深走实。印发并贯彻落实《廉洁医院建设实施方案》《廉洁医院文化建设实施方案》，以教育倡廉、制度建廉、文化润廉全面推进医院“五廉”建设，切实将党建工作、业务工作、制度建设与廉政建设有机结合；开展“加强新时代医院廉洁文化建设路径”调研，提出4个方面存在问题和7条工作对策；启动医院官网纪检监察专栏改造项目，拍摄廉洁教育情境剧，建设医院图书馆廉洁读书专柜，着力建设“线上+线下”双平台廉洁文化阵地；利用医院“惠世书享荟”等特色载体，促进廉洁文化理念与各类活动的深度融合。开展“廉洁润初心 铸魂担使命”第八届高校廉洁教育系列活动暨2023年医院纪法教育月活动，9月-10月举办开展“纪法同行 医心向廉”纪法教育周活动，采用多种活动形式，把纪法教育周活动与新进教职医护员工入职教育、岗前培训，与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结合起来，开展分领域分层次开展纪法教育和廉洁教育；《扬惠世精神 铸廉心仁术》获学校“一院一品”廉洁文化建设品牌创建评审二等奖，“惠世文化长廊”获评学校廉洁文化教育基地。

（4）针对服务师生医护员工意识不强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整改中）

一是开设“领导留言板”，4月以来在院内OA开通“领导留言板”，问计于民、问需于民，留言板共收集群众反馈159条，办结159条，内容涵盖职工关注的绩效奖金、职称评定、工作环境、工作时长、信息系统、科研流程、学分评定、床位数量、医

疗设备、员工关怀、入院停车、食堂用餐、旧院区环境改善等。

二是鼓励职能处室、业务部门工作人员走出科室、下沉服务临床，8月24日—9月25日医院职能处室、业务部门工作人员走访调研临床医技科室共约786次。指导科室公文写作，规范议题撰写，做好服务临床“一次性告知”“首问负责”，简化办事流程，化解“联系基层群众不够深入，解决急难愁盼问题不够主动”问题。

三是针对个别科室反映绩效发放不及时问题，督促未及时二次分配的相关科室负责人，并于6月绩效发放到个人。

四是深入临床一线调研科室业务结构，结合公立医院绩效考核等医院重点工作，统筹调整和优化绩效分配方案。选派业务骨干赴医大卫生健康研究中心学习交流医院绩效管理经验；8月-10月份召开绩效分配方案优化讨论会6场，11月27日党委会审议通过绩效分配优化方案。

五是提速鲤城院区环境改造进度。鲤城院区旧门诊三层装修改造为行政办公用房，9月份正式启用；增设门诊医疗用房，扩充20间门诊诊室；惠世楼于6月份在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招标，10月6日项目施工单位进场施工，2023年度完成投资230万元，计划于2024年8月份完成修缮；体检中心、急诊医学中心、爱国楼四层病房、高维珊楼二层病房等装修改造工程正在进行方案设计。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方面

1. 关于党委政治引领作用弱化的问题

(1) 针对党委的全面领导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院党委围绕中心大局，统筹谋划，党委会定期研究安全生产、教育教学、人才队伍、思政工作、学生工作的全局性、系统性、方向性的规划问题和年度计划。其中，每学期召开1次党委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师生思想动态；4-12月党委会分析研判网络舆情2次、研究意识形态相关议题4次、讨论教育教学工作14次。

(2) 针对引领保障重大任务落实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整改中）

一是推进东海院区新建住院楼项目建设。截至目前新建住院楼项目主体建筑普装区域内装修已完成，外墙涂料、幕墙施工完成；地下停车场装修已完成；室内精装修完成75%，室外工程完成50%。计划2024年5月份完成精装修及室外工程，进入五方竣工验收及消防验收；6月份完成规划验收及综合验收工作。

二是加强“十四五”规划中期推进。医院持续以“建设高水平智慧医学中心”为奋斗目标，全力推进国家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积极实施各项发展战略，推动医院各项事业可持续健康发展。实施医院“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调整“十四五”规划相关任务指标，完成《医院“十四五”发展规划中期评估报告》。

2023年教改课题立项本科1项、研究生2项，教学研究成果《Factors affecting the scientific research ability and the corresponding countermeasures in clinical

postgraduates》发表在国际权威医学教育教学期刊。

完善《医院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方案管理办法》，出台《医院专利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征集院内拟转化专利 18 项，参加广州临床研究产业交易会，对外承接临床研究项目，推进科技成果转化。

2. 关于领导班子建设还有差距的问题

（1）针对党委会议事规则执行不规范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加强议题审核把关。7 月党委会集中学习医院《党委会议事规则》《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熟悉掌握党委会的议事决策事项、议题确定、材料准备、议事决策制度和程序；完善配套文件，进一步规范党委会议、院长办公会议议题征集程序，重申议事流程、议事范围、议题申报审核流程；对不符合议题要求的退回修改。

二是规范议事程序。7 月出台《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领导班子成员沟通交流制度（试行）》，规范会前沟通交流内容和形式。落实重大决策集体会商，会前广泛听取意见和建议，会中充分发挥民主，确保“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科学民主。对议题材料不成熟、需要进一步协调完善的，暂不安排上会。

三是规范事项决策依据。明确分层次审核把关，严格执行拟议题科室负责人初审，分管领导复审，党委办公室、院办公室负责人复核，主要领导审定的流程。严格落实议事规则，做到议题准备充分、酝酿成熟、方案可行，未按程序报批或者不成熟、有

争议的议题不予上会。加强议题申报培训，7月组织各职能处室学习有关流程，加强议题经办人员的培训指导。参照学校标准，结合医院实际编制《办文办会标准化手册》。

四是强化党委会决议执行。党委会集中学习《医院党委会决议执行情况定期报告制度》，并于9月修订《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决议执行情况跟踪落实和报告制度》，进一步规范决议执行、跟踪落实和报告、评价及意见反馈等程序，形成闭环管理。对发现的决议执行不到位问题进行纠正，对执行决议不到位的时任医务部负责人给予提醒谈话。党委办公室、院办公室牵头相关处室（部门）对决议执行情况进行跟踪落实，避免再次出现类似情况。

五是确定2023年党委督办工作项目。明确30项督办任务，实行挂图作战，厘清工作目标和时限。强化跟踪问效，明确“已完成”“进行中”和“滞后”目标，每个月动态更新完成情况，做到任务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责任个人化，2023年度医院重点工作完成率86.67%。

（2）针对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2023年7月25日，党委会集中学习医院《党委会议事规则》《院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关于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修订）》，强调对涉及“三重一大”事项的，严格按照规定执行“末位”表态制和“回避”制度。对巡察反馈指出的2020年9月22日党委会审议采购信息集成平台项目的会议记录不规范问题，已规范进行整改。

(3) 针对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党委会集中学习并贯彻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直属附属医院向学校汇报重要事项清单》，明确汇报范围，按规定做到重要事项“应报尽报”。2023年向学校汇报重要事项情况97项。

3. 关于党建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的问题

(1) 针对基层党组织建设领导指导不够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党委会每年研究党支部建设情况，严格按照学校和医院的《党支部工作考评实施细则》加强对党支部的督促指导。党委会于8月研究党支部建设情况，分析上半年党建工作情况，对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规范化提出决策意见。定期检查党支部“三会一课”落实情况。

二是落实党员领导干部为联系的党支部上党课制度。7月份，院党委委员为联系党支部上党课8场；党委委员与党支部书记谈心谈话，帮助党支部查找薄弱环节和不足。

三是举办党务干部政治能力和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召开党支部委员交流座谈会，加强对党支部发展党员工作的培训指导。党员院领导带队赴“晋江体验馆”等学习点现场教学，促进党务工作者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双提升”。

(2) 针对基层党组织建设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不断调整优化党支部设置。11月，调整优化部分党支部设置，成立临床医学检验中心党支部，拆分部分临床联合党支部，增加5个独立支部，进一步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

二是加强党员干部队伍建设。做好党员干部日常教育培训工作。年初制定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计划和专题培训班方案，做到有计划有步骤有考核，分期分批分层分类。结合医院实际和党员类型特点，拓宽培训渠道，创新培训手段，采取线上和线下、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等形式，邀请多名专家教授来院举办专题讲座进行政策理论解读和业务技能培训。2023年，举办了中层干部培训班、新提任中层干部能力提升专题培训班、党支部书记（党务干部）政治能力和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医心向党守初心 踔厉奋进勇担当”党员网络培训班及两期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培训班，共计培训党员干部约800余人次。

三是规范发展党员程序。加强业务交流，指导党务干部掌握发展党员的程序，落实对入党积极分子的推优流程进行严格把关；党支部及时上报备案情况纳入年底考核内容。定期对发展党员工作进行自查，及时发现问题，推动整改。

四是提高学生申请入党比例。制定《医院学生党建进社区工作方案》，根据学生社区学习生活实际，以楼层、宿舍、班级、专业等为阵地，建立学生社区兼合式党支部、设立“党员责任宿舍”、组建党员志愿服务队等，有效提高基层党组织在学生中的号召力和影响力，促进党组织在学生社区的有效覆盖。研究生党支部按专业设置党小组，组织研究生党员参加临床党支部理论学习、学术培训、党日活动及各类义诊志愿服务等活动。通过主题

班会、入党启蒙教育、“深入新生宿舍，传递组织关怀”等活动，推进党的理论宣传普及，激发学生入党热情。本科生入党申请比例为 93%，研究生入党申请比例为 30%。

五是规范落实党支部组织生活制度。8 月举办党务干部工作培训，学习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学习全国优秀党支部工作案例和优秀主题党日活动案例。创新党建活动形式，11 月举办主题党日活动设计竞赛，探索创新、互学互鉴，不断增强主题党日活动的多样性、吸引力和感染力。巩固样板支部引领示范作用，总结其在主题教育过程中的特色亮点及工作成效，在院内网党建专栏及医院官网进行展示。

六是规范党建经费使用管理。组织学习《关于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严格遵守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明确使用范围、审批流程等事项，增强党建经费的保障性及使用的规范性、有效性。坚持统筹安排、合理分配的原则，做好 2024 年党建工作经费预算，专款专用、注重实效，量入为出、厉行节约，提高预算执行率。如，9 月 8 日-9 日血液内科党支部、内分泌与免疫风湿内科党支部赴龙岩上杭开展“重温红色记忆，传承古田精神”主题党日活动，将 2019 年获得的学校“十佳主题党日活动”奖励经费应用于该活动。

七是进一步压实党支部书记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定期检查各党支部会议记录，督促各党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规定动作，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加强对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报告的审核把关，要求在本

年度述职报告中撰写上一年度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八是规范“两优一先”表彰工作。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7月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内功勋荣誉表彰条例》《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今年未开展“两优一先”表彰工作，今后将严格执行审批手续。

(3) 针对党支部建设与中心工作融合不够紧密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始终将党的政治建设贯穿于医院中心工作全过程，年初制定党委及医院工作计划，将党建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发展，党委会定期专题研究党支部建设情况，分析党建工作；10月再次对部分党支部设置进行调整优化，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开展党支部“三会一课”落实情况检查、主题党日活动方案设计竞赛，举办2023年党支部书记（党务干部）政治能力和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推动党务工作者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双提升”，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全院各党支部分别开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迎七一送健康 党建引领惠民生”

“生命接力公益健步走”“追寻红色足迹，传承红色精神”等“党建+”主题活动20余场，充分发挥各专业特色，把“我为群众办实事”有效融入到党支部活动中，将爱心义诊、宣教咨询、健康服务等送到基层，引导职工党员围绕中心工作服务大局，眼科党支部通过推进“党建引领 学科赋能”新模式，充分发挥党建在学科高质量发展中的引领作用；不断加强样板支部引领示范作

用，呼吸与危重症党支部、超声医学科党支部等样板党支部发挥引领示范作用，眼科党支部、门诊服务中心党支部、心血管内科党支部等党支部对标先进、创先争优，分别总结提炼主题教育特色亮点及工作成效，在医院党建专栏及医院官网进行展示，生殖医学科儿科、核医学科检验科中心实验室党支部积极申报第四批全国高校党建工作样板党支部，推荐眼科党支部参评全国公立医院临床科室标杆党支部。

4. 关于干部人才队伍建设与医院事业发展不适应的问题

(1) 针对干部人才队伍建设谋划不足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党委会依照程序研究中层干部退休、返聘事宜。2023年，15名达到任职年龄年限的中层干部，按照规定给予免职。

二是提高引才育才成效。加大人才引育力度，今年新增到岗博士5人，新增福建省高层次人才B类2人、C类10人，入选泉州市高层次人才80人（第二层次2人、第三层次18人、第四层次22人、第五层次38人），入选第六批泉州市引进高层次人才团队3个。全院目前现有高级职称421人，博士102人、硕士690人，人才结构进一步优化。

进一步完善人才管理机制，修订《医院高层次人才引进管理办法》，细化人才遴选标准、聘期工作目标任务及考核结果运用，完善人才引进后续服务管理。

加快现有骨干人才培养，制定《医院中青年医学后备人才培养计划》及补充规定，遴选医院中青年后备人才8人、后备人才

入围人选 11 人。

(2) 针对干部监督管理不够有力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一是规范因私出国（境）证件管理。严格落实《医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职工因私出国（境）管理的通知》，专人负责证件借出、催缴和归还，杜绝超期归还。

二是严肃党员管理、评优评奖工作。党委会集中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并对 2019-2023 年党员教育管理工作进行自查和总结评估，提出今后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党员工作思路，着力建设高素质党员队伍。做好双向沟通，在组织生活会召开前，及时告知党支部被谈话函询、诫勉谈话及通报批评的党员干部名单，被函询、诫勉的党员按规定在组织生活会上作出说明，被诫勉谈话的党员在本年度民主评议及评选优秀共产党员等活动中取消评优评先资格。梳理 2019-2022 年度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情况，被谈话函询的党员补充完善组织生活会会议说明，对被诫勉谈话的 1 名党员撤销民主评议“优秀”结果，降为“合格”。

三是加大对干部的激励与严管力度。5-8 月举办 11 场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中层干部培训班，多维度提升中层干部的综合素质和管理水平。2023 年 11 月、12 月，分别出台《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临床医技科室中层干部考核管理办法》《医院行政管理部门中层干部考核管理办法》，通过建立约束与激励机制调动人员积极性。

四是推动干部交流和能上能下，制定出台中层干部轮岗交流办法，对部分重点岗位职能处室中层干部进行调整，通过岗位交流锻炼促进中层干部业务能力和领导能力的提升。

5. 关于落实整改主体责任不到位的问题

(1) 针对审计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不彻底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整改中）

已根据《泉州住房补贴办法》核对确认房改期间职工购买和占用公有住房情况，完成符合政策职工的相关信息整理、梳理医院借建房款人员名单，共计 224 人。

(2) 针对上级专项检查发现问题整改不到位的问题

整改进展情况：

党委会集中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学深悟透、抓好执行，进一步推进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规范议事流程，“三重一大”议题院领导班子成员按规定逐个表态、主要领导末位表态，并如实做好会议记录。对负责会议记录的同志进行培训指导，确保会议记录均能客观如实反映集体决策过程。

三、巡察反馈问题线索的处理情况

医院共接收学校纪委转办的校党委巡察一组巡察信访件 8 件、问题线索 0 件，医院管理处转办的问题 4 个。医院依规依纪依法组织调查核实，12 件全部办结，正在办理 0 件。按照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对 5 名相关责任人作出“第一种形态”处理，涉及处级干部 0 人、科级干部 5 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0 人。

（一）党纪政务处分情况

无。

（二）诫勉情况

予以诫勉 2 人。

（三）组织措施使用情况

给予提醒谈话 2 人。

（四）其他

函询了结 1 人。

四、需要进一步整改的事项及措施

（一）缺乏高水平学科带头人和学科团队，仅 3 人受聘学校临床医学学科方向带头人，13 人受聘医院学科带头人。

整改措施：下一步将结合学科建设情况，根据遴选标准量化评估，成熟一个、遴选一个。同时，对基础较好、成绩较突出的学科，遴选组建医学中心，建立学科群工作机制，确定学科群带头人工作职责及人选。

整改时限：2024 年 6 月，建立长效机制

（二）学科建设未有效赋能医院高质量发展，每百名卫生技术人员科研项目经费严重不足。

整改措施：继续推进科研、GCP、IIT 立项，多途径争取科研项目经费，推动更多科研团队、高层次人才及骨干申报省市级重大（重点）科研项目及参与国家级重大项目。

整改时限：2024 年 6 月有阶段性成效并建立长效机制

（三）鲤城院区环境改造推进缓慢等问题。

整改措施：医院先后召开 10 场座谈会论证鲤城、东海、台

商三个院区的发展规划及资源整合。2023年12月18日，院党委会通过了鲤城院区改造概念性方案。目前鲤城门诊楼九层行政办公区域改造为门诊医疗用房的设计、预算编制及招投标任务已完成，进入施工阶段；惠世楼修缮工程已完成基础加固、一层、二层墙体楼板钢筋绑扎和浇筑，即将启动内部布展设计。

整改时限：2024年12月

（四）对东海院区新建住院楼、科研楼项目建设部署推进不够有力，工程进度较计划明显滞后。

整改措施：医院高度重视新建住院楼项目建设，院领导多次研究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的困难，3次到项目样板房进行察看，督促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分阶段、分专业集中推进，同步跟踪审核项目增项。

由于前期未涉及水库及别墅区域无详细地形勘测数据，导致挡土墙原设计与现场实际地形地势存在偏差（最高达14米），此外东侧原招标范围图未包含三角区域，自然放坡的土方量未计入室外边坡工程，挡土墙需要调整设计，目前修改设计图纸已通过审图中心的评审，工程造价预算编制正在进行中；新建住院楼相关特殊区域的设备询价工作已完成。新建住院楼项目已完成75%的精装区域装修、50%的室外景观装修和80%的机电工程建设。截至12月底，已按计划完成年度投资1.51亿元。

11月21日，经院长办公会、党委会讨论决定取消东海院区科研楼建设，拟调整为医学临床中心建设项目，二期用地将规划建设科研教学楼。

整改时限：2024年上半年完成新建住院楼竣工验收。

（五）职工借建房款（应收款）和职工建房（应付款）长期挂账未及时清理。

整改措施：根据泉州市住建局相关要求，下一步将梳理配偶户籍在外县市的职工名单，通知其开具未在外县市购买政策性住房的证明。采集完成审批所需材料后，上报泉州市住建局审批，并根据审批情况，审定应付职工建房款和职工购房借款的核销方案。

整改时限：2024年6月

五、对持续整改的工作打算

目前，巡察整改工作已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我们清醒认识到，有的整改目标还没有完全实现，有的整改措施还需要持续强化，有的整改成效还需要巩固提升。

下一步，我们将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不断把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引向深入，进一步推动医院的高质量发展。

（一）突出全面整改。严格落实巡察整改政治责任、主体责任，深化“四责协同”机制，全力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发挥全面从严治党引领保障作用，巩固已整改事项，防止反弹回潮；紧盯未完成事项，实行挂账销号。

（二）突出举一反三。在抓好问题整改的同时，注重治本、注重预防，着眼构建长效机制，不断扎紧制度笼子，强化制度刚性约束，不断深化全院广大党员党员干部职工工作作风转变。

（三）突出成果运用。聚焦卫生健康、医学教育主责主业，把巡察整改作为医院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有效抓手，

切实体现到医院医疗、教学、科研、管理等各项工作中，办实事、解难题，为医院“十四五”期间转型升级，奋力做强做优国家省级区域医疗中心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

联系电话：0595-22790495；电子邮箱 fuerdb@126.com。

通信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大街 950 号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党委办公室。

中共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委员会

2024 年 3 月 4 日